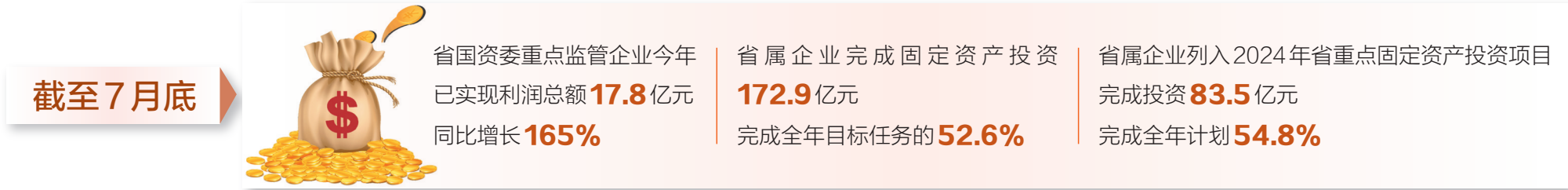


前7月省国资委重点监管企业实现营收742.5亿元

同比增长33.6%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从8月22日在海口召开的省属国企上半年经济工作会议上获悉,截至7月底,省国资委重点监管企业今年已实现营业收入742.5亿元,同比增长33.6%;实现利润总额17.8亿元,同比增长165%,为全省经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按国务院国资委相关统计,海南省属企业1月到7月营收增幅居全国第二、利润总额增幅居全国第三。

今年1月到7月,省属企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72.9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52.6%。省重点项目建设不断提速,省属企业列入2024年省重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完成投资83.5亿元,完成全年计划54.8%。

其中,海南国际商业航天发射场二号工位已竣工,进入全系统合练阶段;海南自贸港标志性项目“海南中心”1月至7月完成投资5.1亿元,完成

全年计划的78.9%;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旅游公路、羊山大道至定安母瑞山段等项目进展顺利,计划年底通车。

今年1月到7月,省国资委重点监管企业中,海垦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27亿元,同比增长19%;实现利润总额10.2亿元,同比增长490%。海南控股实现营业收入261亿元,同比增长60.7%;实现利润2.5亿元,同比扭亏为盈。

在投资方面,今年1月到7月,累计投资超过10亿元的省属国企有海南控股66.7亿元、海南交投29.4亿元、海南路桥22.8亿元、海垦集团19.6亿元、海南建设14.4亿元。

省国资委还发动各省属企业、驻琼央企和省外国有企业开展海南自由贸易港招才引智活动;举办海南国有企业应届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发动省属企业、驻琼国企拿出1000多

个岗位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吸纳一大批毕业生就业,同时也为企业发展储备一批年轻人才。

省属企业研发投入也在不断加大。据统计,省属企业2024年研发投入预算为10.4亿元,与2023年相比翻一番。今年上半年,省属企业研发投入实际投入2.4亿元,同比增长113.6%,研发投入强度0.4%,同比增长0.14个百分点。(据海南日报)

海南：“银项e联”平台项目累计授信297亿元 签约放款110亿元

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近日从省发展改革委召开的“银项e联”直通车交流会上获悉,该平台上线5个多月以来,已接洽项目123个,累计授信297亿元,签约放款110亿元。

当天交流会邀请了省委金融办、人行海南省分行有关负责人,以及国开行海南省分行、进出口银行海南省分行、农发行海南省分行等14家省内银行机构参加。

据了解,今年3月,省发展改革委创新建立“银项e联”直通车平台,推动政府政策支持与银行融资服务同向发力。平台围绕项目全周期管理,在线嵌入融资规划前置、投资需求匹配、银行产品发布、重点项目推介、要素保障推进等五大功能,构建“咨询e约”“项融e接”“融资e市”“推介e库”“要素e保”五大模块。截至目前,已通过平台接洽项目123个,累计授信297亿元,签约放款110亿元。

省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表示,“银项e联”上线以来得到各银行的支持,在扩大有效投资和深化政银企投融资联动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省发展改革委将积极吸收此次会议上大家提出的意见建议,不断完善平台功能,吸引更多企业和金融机构通过“银项e联”平台实现投融资落地。(据海南日报)

世界新能源汽车大会 将于9月27日至29日在海口召开

由中国科协、海南省人民政府和科学技术部共同主办的2024世界新能源汽车大会(WNEVC 2024)将于9月27日至29日在海口召开,近日大会组委会发布了大会日程框架。

2024世界新能源汽车大会将以“低碳转型与全球合作”为主题,旨在与全球汽车产业各参与方一道,共促新能源汽车可持续健康发展,加强全球合作,共同实现碳中和目标。本届大会包括3场主论坛、15场专题论坛、3场

对话、1场闭门会议、1.3万平方米技术展览及多场同期活动。

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最高规格、最具影响力的年度峰会之一,WNEVC 2024将聚焦热点话题,首次组织召开“汽车可持续发展与标准

国际论坛”“推动车联网互动落地及规模发展论坛”“新能源汽车消费与服务论坛”等活动,携手海内外合作机构共同组织4场中外专题论坛(中英、中德、中瑞、中国—东盟),深化国际合作,打造全球化交流平台。

此外,大会还将创新活动形式,首次组织3场高端对话、城市展厅、瑞典展团等,并将继续举办海南专场论坛,为与会者提供丰富多元的参会体验。(据海南日报)

海南农垦集中采购平台建成试运行

近日,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垦集团)集中采购平台完成系统部署,并在下属2家企业开展试运行工作。

今年,海垦集团将集中采购平台建设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持续推进,通过成立专班,制定出台配套政策等举措,搭建了由线下转入线上、由分散转向集中的海南农垦集中采购平台。平台基本框架于今年7月中旬搭建完成,计划分期在垦区二级企业试点运营,总结相关经验和持续优化相应功能,逐步向全垦区推广。

此外,海垦集团将跟踪各单位试点情况,并要求各试点单位在实操使用中实现“应采尽采、应招必招、全程线上”的试点目标,及时反馈实操中发现的各类问题,推进平台功能持续优化。

同时,海垦集团将坚持市场化导向,不断完善供应商库,拓宽招采信息发布渠道,充分引入竞争机制,加强督促检查,做好集采工作全面落实,进一步增强企业集团市场竞争力,提高经营能力和风险防范水平,推进海南农垦实现数字化转型赋能。(据海南日报)

海南印发创业担保贷款管理办法 小微企业申请额度提至400万元

《海南省创业担保贷款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近日印发实施,明确小微企业可申请的创业担保贷款额度提高至400万元。这是8月21日海南日报全媒体记者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获悉的。

创业担保贷款是指以符合规定条件的创业者个人或小微企业为借款人,由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供担保,由经办

银行发放,由财政部门给予贴息,用于支持个人创业或小微企业吸纳就业的贷款业务。

海南省申请创业担保贷款的条件为:在法定劳动年龄内(年满16周岁且贷款期内未达到退休年龄)且符合条件的重点就业群体,包括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

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脱贫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可以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在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前1年内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数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10%(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5%)。

《办法》明确,个人创业担保贷款额度不超过30万元,贷款期限不

超过3年。对符合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条件的借款人合伙创业的,可根据合伙创业人数适当提高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符合条件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额度上限之和的110%且不超过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上限;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从300万元提高至4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

关于落实贴息政策,按《办法》规

定给予贴息的贷款额度、利率和贴息期限内,按照实际的贷款额度、利率和计息期限计算。对符合条件的创业担保贷款,财政部门给予贷款实际利率50%的财政贴息。

《办法》共有三十三条,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联合印发。(据海南日报)

便捷出岛名录 运输车辆可免查验

近日,省农业农村厅出台《海南省食用农产品便捷出岛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对食用农产品便捷出岛实行名录管理。便捷出岛名录通过海南省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系统与港口运营机构票务系统对接,其运输车辆可免于查验和监测抽查,直接购票出岛。《办法》自今年10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1年。

《办法》明确,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农业生产主体,对食用农产品采用单独包装、单独运输的,可以申请列入名录:采用绿色种植养殖生产模式的,连续三年无不良检出记录;获得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的;被认定为农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的。

此外,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从事农产品收购、运输、销售的农业经营主体,可以申请列入名录:经营证照齐全,近三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近三年内未收购、运输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食用农产品;收购运输的食用农产品来源去向可全程追溯的;规范开具使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的;运输食用农产品的容器、工具和设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便捷出岛名录实行动态管理,列入名录的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照规定移出名录:生产、收购或者运输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食用农产品;未按规定使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的;拒绝接受巡查检查、检验检测的;违规使用禁用、限用农药(兽药),国家、省、市、县监督检查检出禁用农药1次,或者检出常规农药超标2次(含)以上的;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的;受到农业领域相关行政处罚的;被列入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惩戒名单的;收购运输的农产品来源去向无法追溯的;其他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据海南日报)



匠心传承 修缮古建

8月21日,在海口骑楼历史文化街区博爱路保护修缮项目施工现场,修缮后的建筑令人眼前一亮。目前,该项目示范段工程已经处于收尾阶段。据了解,该项目涉及建筑254栋,完工后,有助于提升该区域旅游接待能力。

海南日报 发

海南发文 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明码标价和收费行为

近日,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明码标价和收费行为的通知》(下称《通知》)。

按照《通知》,电动自行车户外充电设施充电费用实行价费分离,由充电电费和充电服务费构成。充电电费和充电服务费应分别标示、分别计价,严格执行明码标价。对暂不具备电量单独计量条件的充电设施,各充电设施运营单位应结合实际开展设备升级改造,原则上自2025年1月1日起全面实

现充电电量单独计量。

在电价政策方面,《通知》要求,自2024年10月1日起,居民住宅小区内的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用电(电网企业向非电网供电主体或充电设施运营单位、非电网供电主体向充电设施运营单位、电网企业向非电网供电主体)均按电网企业向非电网供电用户或充电设施运营单位进行结算的对应电压等级居民合表用户电价计收电费。

居民住宅小区以外的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用电,电网企业直供或委

托转供电的按其所在场所用电性质执行销售电价分类结构政策。

充电服务收费方面,《通知》明确,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服务实行市场调节价。充电设施运营单位应充分考虑户外充电设施的公共服务属性和民生属性,按照弥补成本、合理收益、诚实守信原则,结合市场供需情况,合理制定充电服务费标准。

根据《通知》,充电设施运营单位应在充电场所、手机应用程序、微信公众号等醒目位置分别标示充电电

价、服务费项目(包括服务内容、计费模式、计费单位)与收费标准,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单次充电结束后,充电设施运营单位也应当通过短信、手机应用程序、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方式,向用户推送计费模式、充电电量、充电时长、收费金额等信息。市场监管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则将加大监督检查、执法力度,及时依法查处乱收费行为,对不执行政府定价、不按本规定明码标价的,按照违反《价格法》规定处理。(据南海网)

海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突破200家

8月21日,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公布海南省第七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名单,至此,全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已达212家。

今年上半年,海南省开展新一批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遴选工作,要求申报单位满足以下条件:一是申报主体是在海南省依法登记的独立法人资格单位,社会信用良好;申报主体为从事教育培训的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具有连续3年以上相关培训评价经历;申报主体为企业的,应具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经历,应具有民政部门3A及以上评估等级。二是具有专门负责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机构,有专职工作人员、专家团队及场地、设备设施。三是具有完善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质量管控措施。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严格遴选标准,从源头上着力提升职业等级认定工作质量,加快培养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技能人才队伍,将持续为自贸港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据海南日报)

海口：举办首届“冬菜夏订”洽谈订货会

8月22日上午,第一届海南·海口冬季瓜果菜产销对接夏季洽谈订货会在海口开幕,180名来自政府、企业、科研机构、专业合作社等行业的代表齐聚,以“冬菜夏订”产销对话的形式,探寻“订单农业”“定制农业”模式,破解冬季瓜果菜种植痛点难点问题,助力农业稳产增收。

此次洽谈订货会由海口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组织,是海口市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号召,进一步探索“订单农业”与“定制农业”搭建起的政企、企业、企业与农户的交流对话平台。

洽谈订货会上,小龙虾、黄晶果、耀堂仙桃等特色产品受到采购商青睐。海口农产品创新的技术、优良的品质、早于内地的上市时间等特质,也获得了参会者好评。

冬季瓜果菜产业,已成为海口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去年,海口市冬季瓜果菜种植面积达23万亩,产量39.33万吨,约占全省的10%。(据海南日报)